

# 自行委托类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ZQDLZB202300079SH

项目名称：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2024-2025 年度)

采购人：肇庆市信息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3 年 11 月 27 日

##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5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12
第四章 评审 .....	23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32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36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肇庆市信息中心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 一、项目概述

#### 1. 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采购项目编号：ZQDLZB202300079SH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60,000.00 元

#### 2. 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 1（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采购包预算金额：36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运行维护服务	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1(项)	详见第二章	360,000.00 元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参与的供应商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 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2023年11月27日至2023年12月0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肇庆市前进北路10号第十一层第1107室

方式：现场报名或在线获取。现场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代表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到肇庆市前进北路10号第十一层第1107室现场获取。在线获取招标文件：详见项目在线报名操作流程<http://www.zqdlzbd1.com/articshow.asp?menuid=5&id=1695>。

售价（元）：200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2023年12月0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地址：肇庆市前进北路10号（联通大厦）十一层第1102室>

##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3 个工作日。
2. 发布公告的媒介：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http://www.zqdlzbd1.com/>)

##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肇庆市信息中心  
地址：肇庆市城中路（市府大院内）26 幢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0758-683800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肇庆市前进北路 10 号第十一层第 1107 室  
联系方式：0758-216002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曲女士  
电话：0758-2160028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一、项目概况：

1. 本次采购项目为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用户单位为肇庆市信息中心。磋商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且要提供完整的技术资料。

2. 本项目为服务类采购项目，其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3. 系统概况：

肇庆市信息中心目前的社保相关设备主要为原有肇庆市五保合一信息系统提供服务，现时社保经办仍使用此信息系统查询历史业务数据。相关设备运行至今已有多多年，由于使用时间长，一旦损坏，一些主机硬件很难找到相应配件，不能保障我市社保系统的正常运行。

因此，需要对硬件以及软件进行维护以及调优，以保证肇庆市社保信息系统能够正常的使用。

### 4. 现有系统环境问题及需求：

4.1 原有的 IBM 小型机、X86 服务器和存储设备使用多年，设备日渐老化。如果系统发生软硬件故障，将无法在短时间内寻找到适合的配件进行更换。

4.2 目前有 Sybase 数据库系统用一套存储系统，定时备份数据到 NAS，由于设备老化及数据库许可证原因，故障的风险会越来越高，如果有硬件损坏，数据库将难以启动，对业务会产生重大影响。

4.3 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容灾机房里的小型机存储和虚拟化设备也已经过了质保期，需要采购第三方维保服务，保障设备系统安全可用。

### 二、总体要求：

为解决上述存在问题，目前需要对肇庆市信息中心机房和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容灾机房的小型机存储和其他设备系统进行优化和购买维保服务，项目内容如下：

1. 需要小型机及存储系统整机作为现场备机，主要用于搭建 SYBASE HA 环境以及 Oracle 集群数据库环境，其次，当生产的主机有硬件故障时，能够快速进行硬件的更换。

2. 维护方借出高性能 X86 服务器及存储供采购人搭建虚拟化系统备份恢复及开发、测试使用。

3. 对肇庆市信息中心机房和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容灾机房设备系统提供维保技术支持服务。

4. 在肇庆市信息中心机房和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容灾机房提供备份一体机改造服务。

5. 在肇庆市信息中心机房和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容灾机房针对现场环境，提供定制导轨，包括 IBM 机柜、SUN 机柜及其他机柜导轨，并且将维保设备进行重新整理规划、理线等。

### 三、项目技术要求：

#### (一) 小型机及存储现场备机

1. ▲成交供应商提供一台磁盘阵列作为现场备机及恢复测试演练，要求配置双电源、双控制器、双电

池，不少于 32 块 SAS 15K 存储硬盘。（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 ▲成交供应商提供一台性能不低于现有的生产机的小型机作为灾难恢复保障演练，小型机备机需同生产小型机相同品牌，配置 32C/256G 内存以上。（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 ▲成交供应商提供二台 X86 服务器(2U/64 核/128GB 内存/6 个千兆网口/2 块双口 8G HBA 光纤卡/双电源/双硬盘/Raid 功能 以上配置)，合同期间加入现有虚拟化集群提供备份恢复及测试使用。（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成交供应商提供二台备份一体机(2U/16 核/128GB 内存/4 个千兆网口/2 块双口光纤卡/双电源/硬盘 4T\*12/Raid 卡/预装备份系统)，合同期间放置两地机房提供备份服务。（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5. ▲成交供应商提供一套运维管理一体机，用于服务期间系统管理维护使用，能够自动生成数据库运行报表，若非开源软件和自主研发产品需提供正式软硬件许可及授权。（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成交供应商提供 20 套 IBM 机柜、SUN 机柜及其他机柜定制导轨。对 2 个机房维护设备进行重新规划摆放整齐、线缆重新部署，对于一些比较老化的线缆，提供新的线缆更换。（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二）现场备件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在服务期间，提供足够数量的现场备件供采购人使用，包括以下项目：小型机服务器端电源、硬盘、风扇；存储设备的电源、硬盘、风扇；X86 服务器的电源、硬盘、风扇等备件。（响应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 （三）技术支持服务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在服务期间，必须满足采购人所提出的下列服务要求：

### 1. 搭建 Oracle 数据库集群环境

部署 Oracle 数据库集群容灾环境，并实现在线同步环境，保证 Oracle 数据库的实时同步。

### 2. 搭建并完善 Sybase 数据库双机环境

2.1 在原来 Sybase 基础上通过 HACMP 等双机软件，搭建 Sybase 数据库的双机环境，保证有故障时能够自动切换。

2.2 如 Sybase 数据库软件及双机软件涉及到许可问题，采购人不再负责所有软件许可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解决。

2.3 保证现有运行系统环境和容灾系统环境一致。

### 3. 搭建虚拟化恢复环境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在服务期间，提供高性能 X86 服务器 2 台及主流存储（实际测试写 IO 在 400M/s，大文件 ftp 测试在 500M/s 以上）供采购人进行虚拟化系统平台测试和培训使用，并协助采购人进行各项

测试环境的搭建、实施和人员培训。

#### 4. SAN 环境优化

4.1 响应供应商需将本项目的现场备机接入到 SAN 环境中，并配置好相关的路径等信息，并保证有足够的冗余性。

4.2 检查、优化现有服务器端路径信息，确保系统所有路径信息都是正常状态。

#### 5. 系统维护内容

5.1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在服务期间，协助采购人进行日常硬件系统维护，提供 7×24 小时响应，如遇系统故障，成交供应商需承诺在 10 分钟内响应，提供应急策略，技术人员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4 小时内解决，所有部件及人工费用均已包含在维保范围内。

5.2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在服务期间，协助采购人进行日常软件系统维护，软件系统维护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5.2.1 平均每月一次系统整体健康检查，重要时期增加增强例检频度和次数，稳定时期可延长例检间隔，但年例检总次数不少于 12 次。

5.2.2 AIX 系统性能调优，补丁升级，版本升级。

5.2.3 HACMP 双机系统检查、性能调优、补丁升级。

5.2.4 Sybase 数据库及 HA 日常维护，性能调优，补丁升级，版本升级，集群维护。

5.2.5 ORACLE 数据库及日常维护，性能调优，补丁升级，版本升级，集群维护。

5.2.6 备份系统日常维护，补丁升级，恢复演练。

5.2.7 虚拟化系统日常维护，补丁升级，恢复演练。

5.2.8 容灾系统日常维护，补丁升级，恢复演练。

5.2.9 运维管理一体机运行及维护。

### 四、软件硬件系统维护清单：

#### （一）信息中心机房维护清单：

序号	设备类型	设备名称	操作系统	单位	数量
1	IBM 小型机	IBM P570	AIX5.3.0.3	台	1
2	IBM 小型机	IBM P570	AIX5.3.0.3	台	1
3	IBM 小型机	IBM P570	AIX5.3.0.3	台	1
4	IBM 小型机	IBM P650	AIX5.1.0	台	1
5	IBM 小型机	IBM P650	AIX5.3.0.9	台	1

6	X86 服务器	联想 T168	WINDOWS2003	台	1
7	X86 服务器	HP DL580	LINUX	台	2
8	X86 服务器	IBM X3850 X5	WINDOWS2008	台	2
9	X86 服务器	HP DL180	LINUX	台	1
10	X86 服务器	HP DL380	winserver	台	2
11	存储设备	EMC CX320	300GB*60	台	1
12	存储设备	EMC CX500	N/A	台	1
13	存储设备	DELL MD3200	1TB*28	台	2
14	光纤交换机	Brocade200E	N/A	台	2
15	数据库	Sybase 15.0	AIX	套	2
16	数据库	Sybase 12.5	SUN	套	2
17	数据库	Oracle 10G	AIX	套	2
18	数据库	MS SQL server	1 套	套	1
19	中间件	Bea 6.1	N/A	套	2
20	备份软件	legato 7.4	N/A	套	1
21	网络设备	华为 Quidway s9312	N/A	台	1
22	网络设备	防火墙 topsec4000	N/A	台	2
23	网络设备	防火墙 topsec NGFWATES	N/A	台	1
24	网络设备	防火墙锐捷 RG1600	N/A	台	1
25	网络设备	Quidway AR28-80	N/A	台	1
26	网络设备	h3C S5500	N/A	台	1
27	网络设备	cisco 4948	N/A	台	1
28	网络设备	cisco 2900	N/A	台	3

## (二) 肇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灾备机房维护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	单位
1	X86 服务器	RD6140	2	台
2	光纤交换机	200E	2	台
3	存储设备	AMS2300	1	台
4	运维管理一体机	RD6140	1	台
5	IBM 小型机	P570	1	台
6	IBM 小型机	P650	1	台
7	存储设备	CX500	1	台
8	X86 服务器	RD6140	2	台

### 五、培训：

技术培训提供软硬件环境, 保证采购人的技术人员可以全部掌握，培训包括以下内容：

1. AIX 操作系统的日常维护。
2. AIX 平台下的 Sybase 数据库以及 Oracle 数据库的日常维护、备份、恢复、切换演练等
3. EMC 存储产品及安装配置维护培训。
4. BROCADE 交换机配置维护技术培训。
5. 虚拟机系统安装配置维护技术培训。

### 六、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服务期限: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服务起止时间以合同约定为准）。
标的提供的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p>1.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维护费用按 24 个月份平均折算，在服务期内，采购人分期支付维护费用给中标人，于 2024 年 6 月份支付 2024 年 1 月至 6 月的维护费用，2024 年 12 月支付 7 月至 12 月的维护费用，2025 年 6 月支付 2025 年 1 月至 6 月的维护费用，2025 年 12 月 20 日前支付 7 月至 12 月维护费金额。</p> <p>注：因该项目的特殊性，如果肇庆市社保局停止使用该系统，我中心于收到社保局相关停用函件当月，书面通知中标人，该合同次月终止。</p> <p>2. 本项目使用财政资金，采购人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手</p>

	续即视为采购人已全面履行支付义务（实际付款时间以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实际支付到达成交人指定账户之时）
验收要求	<p>1. 由肇庆市信息中心验收。</p> <p>2.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和履约地相关安全质量标准、行业技术规范标准、环保节能标准；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项目合同书和响应承诺中各方共同认可的各项要求。</p> <p>3. 成交人应提供全套完善的资料文档，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方案、服务记录清单、用户操作手册、项目总结报告等。</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p>1. 本项目为一个整体，响应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整体进行报价，不能只对其中部分服务进行报价，且要提供详细的技术资料。</p> <p>2.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技术参数及服务的条款作出详细响应说明，并列出具体的技术参数和服务条款，以便采购人选择时作参考，为使采购人选择时有据可查。</p> <p>3.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报价货币为人民币报价，报价应包括：设备投入费用、人员工资、福利费、社保费、风险费等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p> <p>4. 因该项目的特殊性，如果肇庆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停止使用该系统，我中心于收到肇庆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相关停用函件当月，书面通知成交人，该合同次月终止，相关费用也按终止月开始停止结算。</p> <p>5.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适合项目的需求理解与分析，项目理解和分析应包括但不限于：（1）详细阐述项目的建设背景现状；（2）建设目标；（3）针对系统运维过程中常见进行分析；（4）对运维服务范围、运维服务对象、运维服务内容进行阐述。</p> <p>6.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适合项目的项目维护方案，项目维护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1）运维总体设计：①运维服务要求②运维服务内容③运维服务流程④运维服务方式⑤运维服务规范等；（2）运维组织架构：①团队组织架构②运维人员配备③团队角色及职责；（3）巡检方案；（4）主动性问题管理方案。</p> <p>7.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适合项目的应急预案方案，应急预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1）应急原则；（2）应急处理程序；（3）预警和预防机制；（4）保障措施。</p>

**2. 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	分项预算总价	所属行	技术
----	------	------	----	----	--------	--------	-----	----

					(元)	(元)	业	要求
1	运行维护服务	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年度)	项	1.00	360,000.00	36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一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2. 采购人：本项目是指肇庆市信息中心，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供应商：是指完成本项目响应登记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 “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6. 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8. 签名和印章：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签名；印章是指机构法人印章。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在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和盖章。

9. “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公章进行盖章。

10.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响应文件进行手写签名。

11. “法定代表人”：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

12.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 1 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现场开标
3	评审方式	现场评标
4	评审办法	采购包 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 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响应保证金	无，本项目不需递交保证金。
10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 1：3 家
11	成交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 1：1 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 1：3 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
13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14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5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成交人应在采购代理机构送达《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本项目成交服务费金额为： <b>¥6,00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仟元整）</b> 。
16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7	响应文件要求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纸质响应标文件副本 2 份，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电子响应文件用 MS OFFICE97/2000 或以上版制作，内容包括：由供应商自行制作的与响应文件正本一致的所有文件。电子文件用 U 盘或光盘储存，与响应文件正本一起密

		封。
18	其他	无
19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 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三、说明

#### 1. 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 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4.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5. 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进行项目响应。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

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條，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 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 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8.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8.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8.4 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9.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0.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出；不足 5 日的，代理

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按最新发布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五、响应要求

### 1. 响应登记

本项目只接受正式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未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 2. 响应文件的制作

2.1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关于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 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响应文件。

2.4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7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

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3. 响应文件的提交

3.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响应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按无效响应处理：

(1) 在响应截止时间后逾期或未在指定地点递交响应文件的。

(2) 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和加盖印章，或签名或印章不完整的。

### 4.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重新递交，到达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 5. 响应文件的开封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将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封。

### 6. 响应保证金

#### 6.1 响应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从供应商基本账户递交，由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启时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响应保函、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保函或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 6.2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放弃响应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4)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响应有效期

7.1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 8. 样品（演示）

8.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8.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 9.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9.1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 1. 响应文件的开启

#### 1.1 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开启形式为现场开启。

采用现场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启，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响应文件前往开启现场。

#### 1.2 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 3. 成交

#### 3.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http://www.zqdlzbd1.com/>)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 3.2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将同步发送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3 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http://www.zqdlzbd1.com/>)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七、询问、质疑

###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 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李女士

电话：0758-2160028

传真：0758-2160198

邮箱：delizb2160028@163.com

地址：肇庆市前进路 10 号第十一层第 1107 室

邮编：526060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2. 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

## 第四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审方法

采购包 1（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4.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4.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4.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 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 7.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8.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9.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

表) 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 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 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 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 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注: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 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进行价格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加盖公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供应商不确认的, 其响应无效。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 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 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 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 3. 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 1 (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	--	--	--

注: (1)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 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2)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 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

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3）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三、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 1（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	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响应文件中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投标供应商须是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注：中小企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定标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格式）为判

		定标准，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
--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承诺函	已按规定格式编制及盖章、签署。
2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满足不少于 90 天。
3	响应文件格式和签署	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
4	报价要求	首轮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金额（预算金额）。
5	低于成本报价	未被磋商小组认定为低于成本的报价。
6	无效情形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磋商文件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2. 响应文件澄清

2.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印章。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 磋商

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

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 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5. 详细评审

采购包 1（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70.0 分 商务部分 10.0 分 报价得分 20.0 分	
技术部分	重要技术指标响应情况（14 分）	对“采购需求”的重要技术参数（带“▲”号）响应情况进行评审：“采购需求”中带“▲”号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2 分（共 7 项），共 14 分，扣完为止。 <b>注：以“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没有提供或提供不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分。</b>
	项目理解和分析（12 分）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适合项目的需求理解与分析，项目理解和分析应包括但不限于：1. 详细阐述项目的建设背景现状；2. 建设目标；3. 针对系统运维过程中常见进行分析；4. 对运维服务范围、运维服务对象、运维服务内容进行阐述；上述阐述清晰合理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12 分；每缺一项方案的，扣 3 分，提供的方案中每存在一处缺陷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b>注：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b>
	Sybase 双机方案（8 分）	能实现 sybase15.0 双机备用，并提供许可及技术可行方案，能提供可验证原理及截图说明，得 8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维护方案（20 分）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适合项目的项目维护方案，项目维护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1. 运维总体设计：①运维服务要求②运维服务内容③运维服务流程④运维服务方式⑤运维服务规范等；2. 运维组织架构：①团队组织架构②运维人员配备③团队角色及职责；3. 巡检方

		案；4. 主动性问题管理方案。上述阐述清晰合理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 20 分；每缺一项方案的，扣 5 分，提供的方案中每存在一处缺陷的，扣 2.5 分，扣完为止。 <b>注：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b>
	技术培训方案(4分)	完全满足技术培训方案并能提供培训软硬件环境的，得4分；部分满足响应的得2分；其他不得分。
	响应级别及承诺排除或解决故障(4分)	完全满足全部 7×24 小时响应,如遇到系统故障,承诺在 10 分钟内响应,提供应急策略,技术人员在 2 小时内到达现场 4 小时内解决的,得 4 分,部分满足响应的得 2 分,其他不得分。
	应急预案方案(8分)	响应供应商需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提供适合项目的应急预案方案,应急预案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1. 应急原则;2. 应急处理程序;3. 预警和预防机制;4. 保障措施。上述阐述清晰合理且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得8分;每缺一项方案的,扣2分;提供的方案中每存在一处缺陷的,扣1分,扣完为止。 <b>注：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符合采购需求等。</b>
商务部分	项目业绩 (10 分)	响应供应商 2018 年以来具有类似系统维护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b>注：以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上述资料的不得分。</b>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2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6. 汇总、排序

### 采购包 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谈判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

同品牌谈判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7. 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 (2024-2025 年度)

#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ZQDLZB202300079SH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

采购单位：\_\_\_\_\_

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 2023 年 月 日

### 合同书

甲方（采购人）：\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签约地点：\_\_\_\_\_

根据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

1. 合同总价：（大写）：\_\_\_\_\_元（¥\_\_\_\_\_元）。

2. 总价包括所有完成本合同中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和乙方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乙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赔偿。

3. 合同金额在合同执行期间固定不变，不得因零售价、劳务成本、运输成本、服务的行业标准或国家标准变动或其他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 1. 。
- 2.
- .....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服务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五、付款方式

1. 本项目款项以人民币转账方式支付，维护费用按 24 个月份平均折算，在服务期内，甲方分期支付维护费用给乙方，于 2024 年 6 月份支付 2024 年 1 月至 6 月的维护费用，2024 年 12 月支付 7 月至 12 月的维护费用，2025 年 6 月支付 2025 年 1 月至 6 月的维护费用，2025 年 12 月 20 日前支付 7 月至 12 月维护费金额。

注：因该项目的特殊性，如果肇庆市社保局停止使用该系统，甲方于收到社保局相关停用函件当月，书面通知乙方，该合同次月终止。

2. 本项目使用财政资金，甲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甲方已全面

履行支付义务（实际付款时间以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实际支付到达乙方指定账户之时）。

##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符合双方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验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整改要求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予以修正，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须无条件给予赔偿。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一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七、不可抗力

1.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14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 八、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因诉讼所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按广东省律师服务政府指导价计算）及其他合理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在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_\_\_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甲乙双方在本合同尾部约定地址、电话、传真为各方的有效通讯方式。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发生变更的，应在变更前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变更一方的有效通讯方式以本合同尾部约定为准。该有效通讯方式，同样适用于人民法院在未来可能发生的诉讼活动中的各类资料送达。任何一方送达地址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另一方，否则任何一方按照有效通讯方式向另一方送达书面资料被拒绝签收导致邮件被退回或因无法联系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4. 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份，乙方执【\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收款方、开票方须与乙方一致；专户为：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 备注： 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与排列序号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确定。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ZQDLZB202300079SH

所响应采购包：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八、资格条件承诺函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格式一：****响 应 承 诺 函**

致：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ZQDLZB202300079SH]，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二：

首轮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响应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包：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技术名称 (规格型 号、注册商 标)	制造商(开 发商)	制造商企 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 产品	认证证书 编号	该产品报 价在总报 价中占比 (%)
1							
2							
3							
4							
5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 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格式五：**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 年度)”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 ZQDLZB202300079SH]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八：

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我方愿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格式九：**

**资格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肇庆市信息中心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2. 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3. 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 日		
3	__月__日—__月__ 日		
4	__月__日—__月__ 日	质保期	

##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各类证明材料

1.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在贵司代理的肇庆市信息中心社保信息系统维保服务项目(2024-2025年度)（项目编号：ZQDLZB202300079SH）竞争性磋商中若获资格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贵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汇票、电汇、现金或经贵公司认可的一种方式，向贵公司即肇庆德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指定的银行帐号，支付成交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二十一：**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